

课后服务 学生自愿参加

(上接第1版)

学校不得集体补课

继续实施义务教育课外活动计划,组织学校劳动实践活动、社团及兴趣小组活动,组织学校体育节、艺术节、科技节、文化节等展演活动,组织观影观赛等活动,为学生提供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生活。学校还将提供课后托管服务。学校开放教育资源,提供场地条件和管理服务,学生自主安排户外活动、校内阅读、自习、做作业等活动。坚决禁止学校借课后服务的名义组织学生集体补课、集体教学;坚决禁止以课后服务名义乱收费。

北京市教委副巡视员冯洪荣说,“校内托管班”从周一到周五都开设,延续两小时,即从下午三点半到五点半左右。托管班将以校内托管为主,依托学校的空间、设备资源等,在教师自愿、学生自愿前提下开展,以体育、艺术、美育为主。老师可针对个别孩子进行诊断、答疑、辅导等,但绝不允许集体上课。

托管班主要通过三种方式补充资源:一是引入社会上体育、艺术和美育方面的优质民办机构资源;二是发挥公益组织的力量,将共青团组织、社会公益组织、大学生志愿者等分配到各个学校辅导学生;三是鼓励各个学校有特长的老师和管理部门参加。届时,各个学校还将建立专门的管理中心,由校长、家长、社会公益组织等共同组成管理委员会。

“托管”服务已有开展

在“课外服务”推行第二周,北京市第十九中学共有36门课程上线供学生自选,包括STEAM课程、定向越野、手球等。除了这些课程外,学校还另外在每周的不同时间开设学业个性化指导、社团活动,保证学生一周5天“全托”不重样。十九中副校长万红介绍,开学,学校根据初中不同年级制定每天各异的课外服务。周一各年级自主安排活动,周二社团活动,周三四综合实践



人大附中翠微学校如今在海淀区教育集团化办学改革中焕发新生。图为学生放学后轻松走出校门。本报记者 李蔚青 摄

类课程,周五学业个性化指导。即便是初三毕业年级,学校也安排了特色个性化服务。“因为规定明确提出不能讲授新知识,所以老师就用这段时间对学生分层指导,一对一服务。”万红说。前门外国语学校校长

杨梅说,学校目前已经开始实行“校内托管”,学生是否参加全凭自愿,鼓励老师发扬风格,学生可留在校内自习或答疑。除了学习外,学校也开设各种选修课程和社团,让学生放学后学到新技能,实现全面发展。

北京严查 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

本报讯(记者 安京京)本市日前启动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检查。检查范围包括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包括托幼机构)的食堂、为学校用餐配送企业和校园周边200米范围内的食品销售和餐饮服务单位。

北京市教委相关负责人介绍,重点检查各区教委督促学校开展食品安全教育落实情况;各级各类学校食品安全、健康饮食纳入教育教学内容,每学期组织开展食品安全专题教育情况;开展经常性宣传教育活动,食品安全科普宣传、主题活动开展情况。

对于学校自建食堂、外供餐馆的检查,除了学校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证、供餐企业取得食品经营和餐饮服务许可证的常规检查,还会对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追溯体系运转情况、供餐企业原料采购、加工制作、清洗消毒、成品分装和配送运输等关键环节的控制要求落实情况重点检查。此外,检查食堂操作间等重要区域的安全保卫措施落实情况。校园周边200米范围内

的餐饮服务单位,将重点检查食品经营和餐饮服务许可资质情况、从业人员健康状况、原材料进货查验情况、食品加工制作过程、冷食类和生食类食品制作条件以及食品库房使用情况等。

对小卖部则重点检查调味品制品、熟肉制品、烘焙食品等儿童、青少年经常购买的重点品种,查看食品标签等外观质量状况,进货渠道和储存条件等落实情况。还将对食品经营企业建立和完善食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等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市教委相关负责人介绍,此次还将重点检查各区教委督促学校落实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配备专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与辖区内中小学校(幼儿园)、供餐企业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等要求贯彻落实情况;学校食堂、供餐企业食品安全监管信用档案建立管理情况;是否将食品安全列为学校年度考核的关键指标;区级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建立情况。



家庭困难不用愁 学生资助来解忧

——北京市中等职业教育阶段学生资助政策

【编者按】

为加快中等职业教育发展,满足首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对高素质劳动者与技能型人才的需求,2007年8月,北京市出台《北京市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文件的意见》(京政发[2007]24号),建立健全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1. 免学费 北京市对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含公办中等职业学校,政府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依法批准的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具有正式学籍的城乡低保家庭(含生活困难补助家庭)学生、城乡低收入家庭子女、享受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及其子女、孤儿和涉农专业学生。北京市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分二等。其中,一等国家助学金每生每学年2500元,资助城乡低保家庭(含生活困难补助家庭)学生、领取生活困难补助的重残人子女、享受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及其子女、孤儿;二等国家助学金每生每学年1800元,资助城乡低收入家庭学生和涉农专业学生。

2. 国家助学金 北京市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是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含公办中等职业学校,政府教

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依法批准的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具有正式学籍的城乡低保家庭(含生活困难补助家庭)学生、城乡低收入家庭子女、领取生活困难补助的重残人子女、享受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及其子女、孤儿和涉农专业学生。北京市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分二等。其中,一等国家助学金每生每学年2500元,资助城乡低保家庭(含生活困难补助家庭)学生、领取生活困难补助的重残人子女、享受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及其子女、孤儿;二等国家助学金每生每学年1800元,资助城乡低收入家庭学生和涉农专业学生。

3. 北京市中等职业学校政府奖学金 北京市中等职业学校政府奖学金是对品学兼优的具有全日制正式学籍的在校学生(不含民办中等职业学校)予以奖励。每生奖励2000元。

4. 其他资助 鼓励和支持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个人资助中职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国家资助 助你飞翔
不让一名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北京市学生资助政策简介

各学段资助政策

高校资助政策		普通高中国家资助政策	
本专科国家助学金	一等4500元,二等2300元	国家助学金	每生每月200元 免学费、住宿费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	硕士7000元,博士15000元	国家助学金	2000元
国家助学贷款(含生源地贷款)	本专科不超过8000元,研究生不超过12000元	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政策	
助学贷款	185元	国家免学费	最高2800元
高校教育救助	本专科新生入学时一次性发放4500元	国家助学金	一等2500元 二等1800元
高校教育救助	本专科4500元,研究生6000元	北京市政府奖学金	2000元
本专科国家奖学金	8000元	学困生资助政策	
本专科国家励志奖学金	5000元	学困生资助政策	学困生资助标准为甲、乙两等 甲等资助标准:免交保教费 乙等资助标准:免交50%住宿费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硕士20000元,博士30000元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	按生源地学校标准执行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	硕士生20000元,博士生30000元		
国家助学贷款	本专科不超过8000元,研究生不超过12000元		
助学贷款	本专科不超过8000元,研究生不超过12000元		
助学贷款	本专科不超过8000元,研究生不超过12000元		

义务教育阶段资助政策

对城乡义务教育“三免两补”政策,对城乡义务教育学生免杂费、免教科书费,对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免除学杂费,对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提供生活补助,对城乡低保家庭学生提供营养补助。

申报条件

持有民政部门颁发的《北京市城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北京市城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北京市低收入家庭救助证》、《中华人民共和国烈士证明书》的革命烈士子女、孤儿等享受社会优抚待遇学生;持有民政部门颁发的《儿童福利证》的孤儿、残疾儿童;符合国家和北京市发布的《扶贫开发建档立卡工作方案》相关要求,持有《贫困户》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申报流程

本人向就读学校提出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评审→公示→备案→所在学校发放资助资金。

温馨提示

不要轻信任何陌生人有关学生资助的来电来信,以防受骗!具体申报条件和流程请直接与就读学校或各区教育委员会资助中心咨询,或登录北京市学生资助网了解(http://xszx.zxj.edu.gov.cn/)。

北京市学生资助事务管理中心